

证券代码：300564

证券简称：筑博设计

公告编号：2021-016

##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任徐先林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杨为众先生、徐江先生、马镇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陈学利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陈绍锋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聘任何菊丽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任职资格合法,聘任程序合规。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陈绍锋先生和何菊丽女士已取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绍锋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83238308

传真：0755-83238308

电子邮箱：zbdb@zhubo.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八路泰然大厦 B 座 8 楼

邮编：518040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何菊丽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83238308

传真：0755-83238308

电子邮箱：zbdb@zhubo.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八路泰然大厦 B 座 8 楼

邮编：518040

## 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不再继续任原职务的情况

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王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职务，同时不再继续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进先生通过深圳市筑为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5.00 万股股份。王进先生将继续履行所有持股承诺，其股份的变动将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王进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附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特此公告。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2 月 23 日

附件：

### 徐先林先生简历

徐先林，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 年出生，毕业于兰州铁道学院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后相继攻读了北京大学 EMBA、长江商学院 EMBA，获硕士学位，深圳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副会长、深圳市企业联合会副会长、深圳市企业家协会副会长。曾担任甘肃城乡规划设计院工程师、深圳市建筑设计总院工程师，1996 年 3 月创办深圳市筑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2012 年 1 月，任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告日，徐先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2107.90 万股股份，通过深圳市筑先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筑为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筑就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共间接持有公司 1082.72 万股股份。徐先林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徐江先生系兄弟关系。徐先林、徐江系一致行动人，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徐先林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 杨为众先生简历

杨为众，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 年出生，毕业于东南大学建筑研究所建筑学专业，研究生学历，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曾任职于深圳市市政工程设计院，1998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筑博设计，2012 年 1 月，任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首席建筑师。

截至本公告日，杨为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073.10 万股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 徐江先生简历

徐江，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6 年出生，毕业于兰州铁道学院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EMBA，获硕士学位。曾先后于兰州市城市

建设设计院、深圳市市政工程设计院从事设计工作。1996 年 3 月创办深圳市筑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2012 年 1 月，任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徐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876.50 万股股份，徐江先生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徐先林先生系兄弟关系。徐先林、徐江系一致行动人，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徐江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 **马镇炎先生简历**

马镇炎，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 年出生，毕业于清华大学建筑结构专业，研究生学历，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广东省超限高层建筑抗震设防专项审查委员、香港工程师学会会员。1991 年 3 月至 1998 年 5 月，曾就职于深圳市市政工程设计院建筑室，1998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首席结构工程师、深圳分公司总经理、筑博智能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马镇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7.50 万股，通过深圳市筑为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筑就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01 万股，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 **陈学利先生简历**

陈学利，男，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0 年出生，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会计师。曾任深圳市特尔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2014 年 12 月加入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日，陈学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

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 **陈绍锋先生简历**

陈绍锋，男，中国香港籍，中国香港永久居民，1989 年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专业，研究生学历。于 2020 年 12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副总裁，2020 年 12 月加入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日，陈绍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

### **何菊丽女士简历**

何菊丽，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4 年出生，毕业于长沙理工大学，本科学历。于 2018 年 3 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7 年 7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何菊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章规定的任职条件。